

美国早期社会主义史新探

邓 超

[内容提要] 美国社会主义力量的发展一直都比较微弱,但是起步却很早。从18世纪末到19世纪末,美国先后出现了三种主要的社会主义潮流:宗教共产主义、空想社会主义和移民版科学社会主义。美国早期社会主义的成败并非全是美国内部因素导致的结果,外部世界的影响尤其是与欧洲社会主义的关系对其发展有着直接影响。

[关键词] 美国社会主义史 宗教共产主义 空想社会主义 移民版科学社会主义 美国例外论

[分类号] D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5-6505(2018)03-0068-09

DOI:10.16502/j.cnki.11-3404/d.2018.03.010

维尔纳·桑巴特(Werner Sombart)在1906年提出的著名问题“为什么美国没有社会主义”激发了此后几代研究者的思考和讨论。桑巴特一开始就给问题作了限定:他并不是指美国根本没有社会主义,而是指相对欧洲而言,美国没有那种大规模的、“真正有着马克思主义特征的社会主义”^①。这句话意味着:他要讨论的是美国特殊现象的主要方面,并不等于否认美国也存在社会主义,尽管这里的社会主义比起欧洲来,在深度和广度上都要弱小得多。我们知道,中国的美国史学界老一辈学者张友伦、陆镜生等在美国社会主义史领域早有丰富著述,然而,后来的人们往往凭借简单的理解,要么把美国社会主义视为老生常谈,要么视为无足轻重。这两种态度,实际上都妨碍了对美国社会主义的深入了解。

本文要考察的是美国早期社会主义的历史,大致介于从18世纪末到第一国际解散之前的时期。按照时间顺序,美国先后出现了三种主要的社会主义潮流:宗教共产主义、空想社会主义和移民版科学社会主义。由于它们存在的时间互有重

叠,只能按照其最早出现的年代加以分别论述。

一、宗教共产主义:以公有制改造资本主义之先河

按照恩格斯的说法,近代以来的早期共产主义是“禁欲主义的、斯巴达式的共产主义”^②,它是伴随着早期资本主义经济条件下无产阶级的不成熟而产生的。美国也是如此。在这里,最初的社会主义是在美国早期的领土扩展和初步工业化的背景下起步的,其形式是简单粗陋的、带有神秘宗教色彩的,以抵御工业化的侵害和对平等的素朴追求为特色。

从18世纪末到19世纪中叶,数以千计的美国人加入了宗教共产主义团体。这里所谓的宗教是指基督教。美国本土的两大主流宗教共产主义派系是震颤派(Shaker)和完美派(Perfectionist)。

① [德]W.桑巴特《为什么美国没有社会主义?》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32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版第3卷第393页。

到19世纪50年代为止,美国共有18个震颤派聚居地,每一个团体至少有150名成员,多则超过600人。完美派社区的数量和规模相对较小,位于纽约州奥奈达市的一个较大的社区人数最多时也只有几百名支持者。^① 根据初版于1875年的《美国的共产主义团体》一书的记载,除了两大主流派系之外,还有不少规模不等的宗教共产主义社区,例如阿马纳公会(the Amana Society)、和谐公会(the Harmony Society)、分离主义者公会(the Separatist Society)、曙光公社(Aurora Commune)和圣地公社(Bethel Commune)等。^② 限于篇幅,本文只介绍震颤派和完美派的历史,以求管中窥豹。

震颤派的全名是“基督复临信徒联合会”(The United Society of Believers in Christ's Second Appearing),系源于18世纪英格兰西北部的基督教新教激进派别。由于这个派别分化自更早的贵格派(Quakers),且以信徒在宗教仪式中时常狂喜至全身战栗而得名,最初被称为“震颤贵格派”(Shaking Quakers),后来简称为“震颤派”。该派创始人英国人安·李(Ann Lee)。1774年,安·李率领九名信徒移居美国纽约州的沃特弗利特(Watervliet),开始传道活动。

震颤派的主张可称为独身共产主义,即男女分开、财物共有和平等互助。该派强调一切从全体利益出发,废除婚姻与家庭,衣着器物则以简朴、洁净和实用为美,拒绝一切繁饰与个性。在震颤派聚居地,一般由30名男女信徒组成一个大“家庭”,至少两个大“家庭”才能组成一个社区。信众之间直呼其名以示平等,统一穿着制服风格的衣服以去差别。每个“家庭”住在同一栋大房子里,但是大门、楼梯和房间都男女有别。震颤派社区以农业为主要生产方式。

1820—1860年是震颤派的极盛时期。在此期间,震颤派很快从东部的新英格兰和纽约扩展到中西部的俄亥俄、肯塔基和印第安纳州。震颤派的信条简单易懂,强调集体利益和财产共享,无论种族、性别、长幼一律平等,无论从道义角度还是从解决生计的角度都颇具感召力,加上震颤派的礼拜仪式形式多样又一反传统,诸如众人转圈跳舞、大唱万言诗、与圣灵直接沟通等,在当时尚处于农业社会而且种族阶层差异巨大的美国,有着相当的吸引力。

到了19世纪50年代,随着规模的扩大和美国社会的变迁,震颤派社区出现了一系列危机。首先,由于实行独身禁欲主义,禁止信徒生育,必须通过不断领养儿童才能维持社区人口的稳定。然而,这种风俗不仅未能扩大反而削弱了社区。^③ 未成年人的比重越来越高,意味着社区的负担也越来越大,这一问题在美国内战以后越发明显。社区的其他方面也开始出现危机。一个最主要的根源是,美国内战后经济状况发生了重大变化,资本主义日益占据主导地位,震颤派社区的传统生产根本无法与工业生产竞争。美国开放的西部使他们失去了原有的市场,社区的财政收入迅速下降。一旦繁荣不再,不诚实和无能的财产托管人就不断被曝出经济丑闻,火灾也频频降临。此外,中坚分子陆续辞世,年轻成员开始逃离,越来越难吸纳新的成年皈依者,有关教义的争论和对未来的焦虑弥漫开来。^④ 这一切都清楚地显示出震颤派已经陷入了严重的危机。

从19世纪70年代到20世纪50年代,几乎每十年就至少有一个震颤派社区消失,1900年到1922年更是社区关闭的高峰时期。只有两个社区由于环境的原因,侥幸存活了下来,它们是坎特伯雷(Canterbury)和萨巴斯代湖(Sabbathday Lake)。1992年,前者的最后一个信徒去世。目前,惟有后者仍维持着震颤派生活,不过也已经名存实亡了。

如果说震颤派最初起源于英国,那完美派则是美国土生土长的宗教派别,其成员几乎全是美国人。^⑤ 完美派相信,耶稣已经在公元70年回到人间,因此,人们得以靠自己实现耶稣的千禧王国,可以在此世而非仅在天堂享受完美的生活。前文提到的奥奈达是首个也是最有名的完美派社区,创建于1848年。奥奈达社区成员数量在30

^① See Albert Fried (ed.), *Socialism in America: From the Shakers to the Third International*, New York: Columbia Press, 1992, p. 4.

^② See Charles Nordhoff, *The Communitistic Societies in the United States*, New York: Hillary House Publishers, 1961.

^③ Stephen J. Paterwic, *The A to Z of Shakers*, UK: The Scarecrow Press, 2009, p. xxviii.

^④ Stephen J. Paterwic, *The A to Z of Shakers*, UK: The Scarecrow Press, 2009, p. xxxi.

^⑤ Charles Nordhoff, *The Communitistic Societies in the United States*, New York: Hillary House Publishers, 1961, p. 259.

年后达到了历史的顶峰,大概有 300 多人。除此之外,在康涅狄格州的沃林福德(Wallingford)、新泽西州的纽瓦克(Newark)和佛蒙特州的帕特尼(Putney)与剑桥(Cambridge)等地也有较小的完美派村落。这些信徒以极大的热情,进行了美国历史上最引人注目同时也最具有争议的乌托邦实验。

完美派的创始人约翰·汉弗莱·诺伊斯(John Humphrey Noyes)。他毕业于达特茅斯学院,最初的专业是法律,后转为神学。为了成为一名传教士,年轻的诺伊斯后来进了耶鲁大学神学院学习。正是在纽黑文,他在一位牧师的影响下形成了自己关于救赎之道的观点,他称其为“完美主义”。随着时间推移,他慢慢聚集起一小群信徒,这个小团体到 1847 年已经拥有大约 40 名成员,大部分是新英格兰的农民。1846 年左右,他们在帕特尼开始了谨慎的宗教共产主义实验。但是,这群人怪异的生活方式激起了当地居民极大的敌意,人们围攻并驱逐了他们。1848 年春,诺伊斯与信徒们在纽约州麦迪逊县的奥奈达以 2000 美元的价格买下 40 亩土地,艰难地踏上践行理想的道路。

完美派的核心教义是,私人占有是一种罪恶,只有分享上帝赐予的所有幸福且不带嫉妒和过失,才能获致完美。他们的具体做法可以简单概括为混合婚姻(complex marriage)、相互批评、节育和优生。所谓混合婚姻是指,社区中的每一位成员原则上是每一位异性的配偶,即诺伊斯所谓的“自由恋爱”(free love)。为了达到道德上的完美,必须进行长期持续的相互批评,每一位成员都要在大会上接受整个社区的批评。为了控制社区内的生育,要求每一位男性实施特定的避孕措施以避免不必要的怀孕,如若失败就会受到公开谴责。最后,为了创造更多完美的儿童,社区于 1869 年成立了一个委员会,负责挑选精神和道德品质符合标准的男女进行优生实验。在这项计划中,先后诞生了 58 名儿童,其中有 9 名是诺伊斯的孩子。在奥奈达社区中,男性和女性在形式上是平等的,所有成员轮流承担不同内容的劳动,不过一些专业性更强的工作如财务管理倾向于由专人担任。社区设有“儿童室”,12 岁以下的儿童由集体抚养,生身父母每周只能看望孩子一两次。

奥奈达社区并没有维持太久,其衰落与诺伊斯有直接的关系。首先,诺伊斯认为,完美的领导已经没有嫉妒和过失,所以他常常不接受批评意见。其次,他认为教主的地位意味着他对社区内 14 岁以上的女孩拥有传授性经验的优先权。第三,诺伊斯后来试图将社区的领导权交给他的一个儿子,而这个儿子是一个无神论者,也没有公认的领导才能。这些做法最终引发了强烈的不满,信徒们在 1879 年经过投票放弃了混合婚姻,很多成员随后恢复了传统婚姻形式,奥奈达社区由此开始解体。但是,由于不愿放弃社区积累下的大量财富与业已成熟的产业以及占有的市场,大多数成员于 1881 年组建了一家公司,名为“奥奈达社区有限公司”(The Oneida Community Limited),按照员工股份持有制方案运营管理。这家公司一直持续到 2004 年。

从以上两项个案可知,宗教共产主义实验开启了通过公有制改革资本主义之先河。这些宗教共产主义派别在理论和实践方面虽然互有差异,但是仍然存在相同之处,即都披着宗教的外衣,依靠千禧年的信仰赋予他们极度的自信,将未来的期望强行带入现实生活。先知带领下的集体生活赋予他们安全感,以对抗社会急剧变迁所带来的无序状态。他们是激进的,因为宗教共产主义社区完全抛弃了传统的教堂,试图通过理性实践创造美好的现世生活。同时他们又是保守的,因为共同财产和共同劳动并不是一种创新,在古代社会中就曾经是常见的秩序。他们是为了应对新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冲击,才本能地诉诸经验,求助于这种古老的传统,成为旧时代的回声。

美国日益加速的工业化和市场经济的全面统治,注定了小规模农业生产的悲剧命运。传统农业社会逐渐解体,宗教共产主义社区的孤岛日益为世俗化的海洋所淹没,越来越多的美国人不再把传统宗教视为救赎之道。宗教共产主义最终失败了。下一种社会主义,是在工业化加速发展的背景下发展起来的空想社会主义。

二、空想社会主义:以理性创造幸福的孤立实验

随着世俗化进程的推进,一些美国人越来越关注现世幸福,而不是虚无缥缈的天国生活。他

们长期目睹贫者的悲苦和富者的骄奢,见证两者之间的冲突日益尖锐。他们反复经历繁荣与危机,翘首期盼千禧王国,迎来的却是一再失望。对现存社会的反思促使他们行动起来,不再坐等上帝的恩赐。

率先行动的主要是知识分子和专业人士,他们认为资本主义的本质是人们受苦的根源,并据此向个人主义幸福观发起挑战,试图通过组织合作社区的方式来创建理想社会。在这样的社区中,生活经过理性的计划,而不是取决于不确定的自由市场;人与人之间不再有地位高低,阶级差异不复存在;所有社会活动将会有机地结合在一起,没有人压迫人和人剥削人,所有成员都是友爱的家人。这种世俗的共产主义社区在美国主要包括两大派别,一种是罗伯特·欧文(Robert Owen)的追随者,另一种是沙尔·傅立叶(Charles Fourier)的信徒。

罗伯特·欧文是著名的英国慈善家和制造商。自1800年正式就任新拉纳克棉纺厂负责人起,欧文开始关注并思考当地的社会问题。他以新拉纳克作为起点,实践自己的社会改革梦想。1813年以后,欧文连续发表著作和文章,阐述自己的思想。欧文的观点是以好友兼生意伙伴杰里米·边沁(Jeremy Bentham)的理论为基础,即人类社会的目标是实现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幸福。^①他认为,生存的主要与必然目标是追求幸福,但是幸福不能单独获得,因此,人真正的利益是使得全人类内心平和而幸福。他相信,一个人的性格是环境的产物,不好的环境导致罪恶,而好的环境培育好人。今天的人们生活在导致自私、伪善、仇恨和战争的环境中,要想建设一个新世界,首先应该改变环境,以培养拥有良善性格的个人。而要实现这一改变,普遍与义务的教育、丰富的物质财富和有保障的就业是必要的条件。

1816年前后,欧文第一次听说安·李的事迹以及她领导的宗教运动,更加坚定了自己的信念,即共产主义社区能够解决经济和社会问题。19世纪20年代,欧文的思想又进了一步,认为需要建立一种新社会制度,商品生产者在这种制度下同时又是生产工具的拥有者。于是,他大力倡导成立新型社区,由劳动者自己管理日常生活。在这些社区中,私有产权将被废除,资本家和工人、

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的区别将荡然无存。欧文先后在曼彻斯特、英格兰和苏格兰实验这些想法,然而事情进展并不顺利。经过一番曲折之后,他把目光投向美国,因为他认为这是一片未经封建传统浸染的新大陆。

1825年初,欧文动身前往美国,在那里受到了隆重的欢迎。他两次受邀以社会主义为主题在美国众议院发表演说,宣讲这种“新社会制度”。第一次演讲是在1825年2月25日,受时任美国众议院议长亨利·克莱(Henry Clay)邀请。第二次于3月7日,受候任总统约翰·昆西·亚当斯(John Quincy Adams)邀请。时任美国总统詹姆斯·门罗(James Monroe)、各部部长与两院议员都倾听了欧文的宏论。随后,他的言论频频出现在美国媒体,一些报纸还登载了他即将创建模范社区的消息。

欧文在美国创建的第一个社区是位于印第安纳的“新和谐公社”,占地三万英亩。当年夏天,近千人从全美各地赶来,其中不乏名流雅士,例如费城自然科学院主席威廉·麦克卢尔(William Maclure)、经济学家和博物学家约书亚·沃伦(Josiah Warren)、昆虫学家托马斯·萨伊(Thomas Say)、著名荷兰化学家和地质学家杰拉德·特罗斯特(Gerard Troost)以及欧文的两个儿子。^②

从1826年到1827年,除了新和谐公社,另有18个欧文主义社区在纽约州、俄亥俄州和印第安纳州先后建成。但是到1828年,这场运动就偃旗息鼓了。主要原因是这些社区既没有详细计划,又缺乏有能力的领导人。同时,一些先前积极加入的人在得知必须参加社区劳动之后纷纷离开。欧文不得不撤出所有资金,并以低廉的价格将农场与房舍出售给工人们。尽管如此,欧文推动社会变革的热情并没有减损。他于1845年重返美国,在纽约市组织召开“世界大会”,宣传使所有人受益的新社会秩序,然而除了八天会议之后发表一纸决议之外,应者寥寥。

尽管欧文的模范社区在美国失败了,但是追

^① Harry W. Laidler, *History of Socialism*,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68, p. 88.

^② Philip S. Foner, *History of the Labor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Vol. 1,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 1982, p. 173.

随者们继续传播他的理想,这些努力为傅立叶主义的流行铺平了道路。傅立叶主义与欧文主义最基本的分歧在于,前者主张保留个人产权,而后者主张废除。另外,傅立叶对工业主义深恶痛绝,主张人类社会回到农业和手工业经济状态,而欧文相信,只要社会组织得当,工业发展就会促进社会进步。傅立叶本人并未到过美国,他的思想主要是通过阿尔伯特·布里斯班(Albert Brisbane)传播到美国。

布里斯班生于1809年,是纽约州的一位富裕农场主的儿子。他在欧洲接受了全部的教育,并广泛游历学习。在此期间,他先是接触到圣西门的著作,将自己的大部分时间和金钱用在宣传圣西门的思想。后来,他又读到傅立叶的著作,立刻就被深深地吸引住了。1832年,他前往巴黎跟随傅立叶学习,详细研究了后者的思想体系。两年之后,布里斯班返回美国,致力于传播傅立叶主义。1840年,他出版了自己的第一本书《人的社会命运,或工业的联合与重组》(*Social Destiny of Man, or Association and Reorganization of Industry*)。在这本书的前半部分,作者介绍了傅立叶的思想,而在后半部分,主要论述的是社会主义制度如何适应美国的社会条件。^①

这本书引起了著名记者霍拉斯·格里利(Horace Greeley)的注意,这位未来的政治领袖在前往波士顿的旅程中一口气读完全书,回到纽约时已经是工业联合的热情鼓吹者。他的理解是这样的,“我所谓的‘联合会’(Association)是指一种社会秩序,它将代替当前的镇区(Township),由成百上千的人组成,这些人按照兴趣和行业联合起来,目的是为了保证每个人获得以下各项保障:(1)一座体面又宽敞的房屋;(2)完整又全面的教育;(3)安定的生活;(4)劳动的机会;(5)公平的报酬;(6)愉快的社会关系;(7)知识和技能的提升。”^②

1841年,格里利创办了全美第一家全国性报纸《纽约论坛报》,并为布里斯班开辟了专栏,宣传傅立叶主义。布里斯班在这份报纸上直陈当代社会的弊病,并逐一指出傅立叶主义如何能够消除这些问题。虽然后来美国傅立叶主义运动创办了自己的报纸《纽约法郎吉》《先驱》和《社会改革家》,但是都没有超过这些《纽约论坛报》文章的

社会影响,因为后者的读者群是全国范围的。得益于大众媒体的助力,加上布里斯班逻辑简明的论证,傅立叶主义在美国的追随者很快就数以千计。1844年4月4日,傅立叶主义的支持者在纽约市的克林顿大厅(Clinton Hall)召开全国大会。社会改革家乔治·瑞普利(George Ripley)当选为主席,格里利、布里斯班和查理·德纳(Charles A. Dana)当选为副主席。大会主张以“法郎吉”(Phalanx)作为组织形式,以解决社会问题。会上还成立了全国联合会同盟,《法郎吉报》成为该运动的机关报。

在此前后约十年间,40多个傅立叶主义社区在伊利诺伊州和马萨诸塞州等地建立起来。这样的社区被称为“法郎吉”,成员来自社会各个阶层,而工人阶级占据相当大的比例。

第一个法郎吉——西尔韦尼亚(Sylvania)建成于1843年,位于宾夕法尼亚州西部。它的创始成员是一群来自纽约和奥尔巴尼的修理工,建设资金来自于工人自己。西尔韦尼亚只维持了很短时间,1844年就宣告失败。原因并不复杂,首先,很难获取社区运转所需资金;其次,地处偏僻荒野,住宅相当简陋,气候恶劣,生活毫无舒适可言;最后,社区制造的产品不易获得市场。

事实上,美国的法郎吉大多数在成立之后第一年就破产了,还有一些也在数年之内失败了。只有北美法郎吉(North American Phalanx)勉强维持了12年,而最著名的布鲁克农场(Brook Farm)则仅存在了六年。两者都因为一场意外的大火导致元气大伤,无奈解散。其他法郎吉的失败原因不一而足,但总结起来看,最根本的原因是未能获取足够的资金,其次是成员来自各个阶层的不同行业,很多人并不懂农业,内部意见分歧过多,社区无法很好地适应作为大环境的美国市场机制,最后往往因为内部资源、奖金和权力等根本问题引发激烈冲突而解体。历史一再证明,不顾外部条件制约的孤立实验很难成功。

与宗教共产主义社区相比,世俗共产主义社

^① Philip S. Foner, *History of the Labor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Vol. 1,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 1982, p. 174.

^② Harry W. Laidler, *History of Socialism*,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68, p. 101.

区内部更不稳定,存在时间更短。究其原因,宗教共产主义社区容易获得大量皈依者的捐赠,而且其成员具有强烈的奉献精神,内部意见分歧较少。而世俗的共产主义社区一旦没有募集到足够的资金,就很难维持运转;其成员鱼龙混杂,内部意见纷争频发,且大多是冲着更幸福的现世生活而来,在社区内外交困时往往一走了之。

关于空想社会主义,恩格斯评论说“不成熟的理论,是同不成熟的资本主义生产状况、不成熟的阶级状况相适应的。解决社会问题的办法还隐藏在发达的经济关系中,所以只有从头脑中产生出来。社会所表现出来的只是疾病,消除这些疾病是思维着的理性的任务。于是,就需要发明一套新的更完善的社会制度,并且通过宣传,可能时通过典型示范,从外面强加于社会。这种新的社会制度是一开始就注定要成为空想的,它越是制定得详尽周密,就越是要陷入纯粹的幻想。”^①上述一度流行于美国的空想社会主义也是如此。虽然欧文主义者提出了一种新制度目标,但是他们寄希望于统治精英的善良和财富精英的慷慨,对普通民众则是一副居高临下的教育者姿态。傅立叶主义者如出一辙,以为只要贯彻了大师的原则,那么一切社会问题自然会迎刃而解,其优越性必然会吸引越来越多的社区采用这些原则,最终替换掉现存的政治经济结构。这种从头脑里构建出的、尽可能完美的、用以拯救罪恶的现实的社会改造方案,从欧洲移植到美国,也是同样要归于失败的。随着这些公有制社区的消失,他们的实践也就只能封存在美国人的记忆中,变为遥远的历史了。

19世纪中后期,在欧洲社会主义各个派别间的较量中,马克思派的科学社会主义在工人运动中逐渐占据了主要地位,其影响愈益扩大,并已超出它的原生地——西欧,向世界上的其他地区扩展。美国作为正在迅猛发展中的资本主义国度,也必然接受来自大洋彼岸的马克思学说的影响。马克思主义开始了在这片土地上的曲折历程。

三、移民版科学社会主义:以革命推翻资本主义的局部动员

马克思、恩格斯终生都对美国有不小的兴趣,也有相当深入的了解。马克思早在自己思想的形成过程中,就曾谈到他对美国社会主义的理解。

1847年,他在与卡尔·海因岑(Karl Heinzen)论战时提出“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不起源于德国而起源于英国、法国和北美。”在这里,他是把早期美国社会主义与“英国的‘平均主义者’、法国的巴贝夫和邦纳罗蒂等”^②并列在一起看待的。在之后的几十年中,马克思和恩格斯一直密切关注着美国的经济和政治发展,并经常就那里发生的重大事件发表意见。不仅如此,随着美国资本主义的迅猛发展,他们也越来越将美国社会主义列为世界社会主义队伍中的重要部分,寄予热切的希望。

1848年《共产党宣言》问世后,马克思、恩格斯对此书在美国的流传都抱有很大希望,但当时不利的条件使他们未能如愿。1848年革命失败后,在反动势力卷土重来的境况下,马克思、恩格斯的著作在欧洲传播十分困难,此时争取在美国出版对他们就很重要了。例如,马克思曾应迁居美国的前天主教神父、1848年革命的参加者爱德华·科赫(Edward Koch)之约,将《共产党宣言》的20份德文本和一份英译本寄给他,委托他印成小册子在美国发行(后来未能成功);马克思的名著《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也是在好友约瑟夫·魏德迈(Joseph Weydemeyer)的艰难努力下,才得以首次在纽约出版。

1848年11月,两位著名的美国记者,也是傅立叶主义者的阿尔伯特·布里斯班与查理·德纳,到德国科隆拜访了时任《新莱茵报》主笔马克思。后者的卓越才华与雄健文风给他们留下了深刻印象。1851年8月,德纳给已经流亡伦敦的马克思写信,诚邀他作为欧洲通讯员为《纽约每日论坛报》撰稿。

从1852年起,马克思为《纽约论坛报》每周提供两篇稿件,这一合作持续了将近十年,提交了近500篇文章。但是,合作并不顺利。德纳常常把马克思的文章作为社论发表,却不使用他的名字,或者随意删改他的文章,只把“无关紧要的短评”以马克思的名义发表。报社还因为马克思经常不能按时交稿,并曾以终止供稿相威胁而对他心生怨怼。这种合作当然令马克思十分愤怒,在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版第3卷第780—78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版第4卷第334页。

与友人的通信中毫不客气地评价自己的雇主德纳“十分庸俗”而格里利是“坐在扶手椅里的白头翁”。1861年,改组后的《纽约论坛报》与马克思在美国内战的立场上再起冲突,双方的合作终于结束了。

这种合作关系,对于处在贫困中的马克思来说,首先是为了缓解家庭的生计问题,所写的也大多是对时事的评论。但是,如马克思传记的著名作者弗兰茨·梅林(Franz Mehring)所说,马克思“忠于自己的信念,把借以糊口的文笔生涯也变成了崇高的事业。由于他在写作论文时经过深入刻苦的研究,他就使这些论文具有了不朽的价值”^①。马克思通过这些即时的文字,争取到了在美国宣传他的社会主义理论信念和主张的机会。除了《纽约论坛报》,马克思和恩格斯还在其他一些美国报刊上发表过文章。例如,波士顿出版的《新英格兰报》、纽约的《体操报》等德文报纸和纽约的《民主派》、华盛顿的《全国工人保护者》等英文报纸。由于这些文章主要是时事评论,而且很多篇章必须经过报社编辑的把关,尽管马克思和恩格斯尽可能地阐发了自己的社会主义主张,然而美国人真正接收到的马克思主义很难说没有打折扣。

另一条在美国传播马克思社会主义的渠道是来自西欧的移民,其中德国人占了大部分。G. D. H. 柯尔(G. D. H. Cole)曾指出,在1871年到1895年之间,前来美国的所有外国移民中,有1/4以上是德国移民,他们的人数之多可以使其在主要定居地区建立起独树一帜的社会主义运动,且与德国本土的社会主义运动保持密切联系。^②

最早于1848年革命以后,一批德国革命者为了免遭政府迫害和解决生计,先后移居到美国。在他们中间,约瑟夫·魏德迈(Joseph Weydemeyer)和弗里德里希·阿道夫·左尔格(Friedrich Adolph Sorge)是不可多得的活动家和组织者。他们与马克思和恩格斯联系密切,对马克思的主张有着独到的理解,一直致力于传播和捍卫马克思主义。1852年,魏德迈与左尔格共同创建了无产者联盟,这是美国的第一个马克思主义组织。翌年,在魏德迈的努力之下,美国工人同盟在纽约宣告成立,并通过了魏德迈起草的《告美国工人书》。该同盟旨在建立独立的工人政

党,并为工会提供支持。稍后,同盟在新泽西、俄亥俄和宾夕法尼亚州成立了德语支部,在华盛顿成立了英语支部。但是,这个同盟不到一年就衰落了,因为大部分追随者将注意力转移到日渐兴起的工会运动上去了。^③1857年,纽约共产主义俱乐部成立,魏德迈是其中的活跃成员。美国内战爆发后,他的工作因为参加北方联邦军而一度中断。战后,魏德迈继续传播马克思主义,为工人运动四处奔走,还担任了《新时代报》主编。不幸的是,1866年的一场霍乱夺去了他的生命。

魏德迈之后,左尔格成了马克思主义在美国的主要传播者。从19世纪60年代起,左尔格与马克思书信来往频繁,讨论社会主义运动的理论问题以及如何与美国实际情况相结合。1867年,他领导的马克思主义者团结了一大批拉萨尔主义的社会主义者,组建了德国工人联合会,两年后,该联合会成为第一国际的成员。1870年,几个在美国的第一国际支部联合起来,成立了北美临时中央委员会,左尔格任通讯书记。1872年第一国际海牙代表大会后,国际总委员会迁往纽约,左尔格当选为总委员会委员和总书记。随后的四年中,总委员会内部陷入路线和策略的纷争。左尔格坚决维护马克思主义原则,可是无法改变内部严重的宗派情绪,第一国际不得不于1876年宣告解散。19世纪80年代,左尔格依然坚持开展活动,但并没有赢得大量支持者。此后,他逐渐淡出了美国社会主义运动的舞台。

马克思、恩格斯一直将美国视为国际社会主义工人运动的重要部分。对于这一阶段德国移民在美国开展的工作,马克思和恩格斯一直密切关注。在他们晚年的著作中和与美国人的通信中,经常出现相关讨论。尽管他们对美国工人运动所取得的成绩异常欣喜,但是对德国移民的工作基本上持批评态度。例如,恩格斯1886年11月在写给左尔格的信中,对美国工人运动大加赞赏,“美国的运动正处于我们在1848年以前所处的那种阶段上……不同的是,在美国,这一切目前将进

^① 参见[德]弗·梅林《马克思传》三联书店1965年版第301页。

^② 参见[英]G. D. H. 柯尔《社会主义思想史》第3卷(下册)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第255页。

^③ Harry W. Laidler, *History of Socialism*,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68, p. 577.

展得无比迅速;运动开展不过八个月,就能在选举中取得那样的成绩,这简直是闻所未闻的”^①。在同一封信中,他却对德国移民如此评论“德国人一点不懂得把他们的理论变成推动美国群众的杠杆;他们大部分连自己也不懂得这种理论,而用学理主义和教条主义的态度去对待它,认为只要把它背得烂熟,就足以满足一切需要。对他们来说,这是教条,而不是行动的指南。此外,他们原则上是不学英语的。”^②一个月后恩格斯在给威士涅威茨基夫人的信中,语气似乎更为严厉“那里的许多德国人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他们在面临一个强大而出色的、但不是由他们自己创造出来的运动时,竟企图把他们那一套从外国输入的、常常是没有弄懂的理论变成一种‘唯一能救世的教条’,并且同任何不接受这种教条的运动保持遥远的距离。”^③为什么会这样呢?

根据恩格斯写于1887年的《美国工人运动》的分析,美国工人运动当时主要有三大派别:第一,亨利·乔治(Henry George)领导的“单一税”运动;第二,劳动骑士团;第三,社会主义工人党。恩格斯指出,亨利·乔治要求的是不触动现在的社会生产方式,实质上与李嘉图学派中的极端派观点一致。劳动骑士是美国工人阶级所创立的第一个全国性的组织,当然也是最强有力的,但却不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只是为实现共同的愿望而联合起来。劳动骑士起初没有明确的纲领,后来转向了人民党的改良主义纲领。最后一个社会主义工人党是“完全站在我们立场上的、美国唯一的工人组织”^④,却几乎全是使用本国语言的德国移民,大多数人都不太懂当地通用的语言,而且还是美国工人运动中的少数。由此可见,美国工人运动的主体是非马克思主义的,大部分还未接受社会主义思想,更不要说站在科学社会主义立场上。可想而知,恩格斯对于工人运动发展的必然性坚信不疑。所以,他才不断流露出对德国移民的失望情绪。

当然,恩格斯在思考美国问题的时候,也多次提到美国人轻理论而重实践的特点。1886年,恩格斯在给左尔格的信中提到“美国人由于各种显而易见的历史原因在所有理论上都远远落后,他们虽然没有接受欧洲中世纪的制度,但是接受了大量中世纪的传统、宗教、英国的普通(封

建)法、迷信、降神术,总之,接受了过去对做生意并不直接有害而现在对愚化群众则非常有用的各种荒唐的东西。”^⑤同年在给威士涅威茨基夫人的信中又提到“特别是对于像美国人这样一个如此重视实践而轻视理论的民族来说,别的道路是没有的。……希望美国人一开始行动就完全了解在比较老的工业国家里制定出来的理论,那是可望而不可即的。”^⑥1888年8月,恩格斯赴美国和加拿大实地考察一个月后,在回国途中写道“每一个新的改进方案,会纯粹从它的实际利益出发马上进行实验,这个方案一旦被认为是好的,差不多第二天就会立即付诸实行。在美国,一切都应该是新的,一切都应该是合理的,一切都应该是实际的,因此,一切都跟我们不同。”^⑦这段描述很容易让我们回想起空想社会主义的社区实验,情况的确如此。

如果说经历过空想社会主义实验的失败,当时的美国人对社会主义已经变得灰心失望,显然并不符合事实。最典型的证据是,1888年爱德华·贝拉米(Edward Bellamy)的小说《回顾》出版后美国人的反应。在小说中,一位波士顿青年从1887年沉睡到了2000年,醒来后他发现理想的社会主义已经在美国建立。该书一经出版,立刻风靡全美,随后轰动欧洲。这部乌托邦小说令贝拉米蜚声世界,更对美国社会产生过巨大影响。重点在于,这部小说主张通过和平改革的方式实现社会主义而不是其他道路。

由此可见,在这一时期的美国社会主义中,和平改革仍然占据着主导地位。大多数美国人并非一概反对社会主义,相当多的人只是不能接受暴力革命的方式。在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方式的问题上,马克思主义并不一律主张暴力革命。对于这一点,马克思在1872年9月阿姆斯特丹群众大会上的演说中作了清楚的阐述“工人总有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版第4卷第58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版第4卷第583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版第4卷第586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给美国人的信》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210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版第4卷第584—585页。

⑥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版第4卷第586页。

⑦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版第21卷第534页。

一天必须夺取政权……但是,我从来没有断言,为了达到这一目的,到处都应该采取同样的手段。我们知道,必须考虑到各国的制度、风俗和传统;我们也不否认,有些国家,像美国、英国,——如果我对你们的制度有更好的了解,也许还可以加上荷兰,——工人可能用和平手段达到自己的目的。但是,即使如此,我们也必须承认,在大陆上的大多数国家中,暴力应当是我们革命的杠杆;为了最终地建立劳动的统治,总有一天正是必须采取暴力。”^①然而,当时德国移民所宣传的社会主义理论,正是强调仅仅通过暴力革命推翻资产阶级统治的版本。明白马克思主义在这个问题上的基本立场,就能理解恩格斯晚年为何屡屡批评德国移民在美国社会主义运动中的教条主义,也就能理解为什么科学社会主义较早进入美国却未能获得成功。

四、思考与启示

通过回顾美国早期社会主义历程,可以得出以下初步结论:

第一,美国通过宗教共产主义改造社会的实验开始于18世纪末,稍早于欧洲社会主义运动开始的时间。美国的宗教共产主义实验与现代社会社会主义实践有很大不同,但仍属于广义的社会主义潮流。他们对公有制的坚持、对集体主义的强调、对平等互助的追求、对传统生活方式的激进变革乃至对优生优育的尝试等具体措施,对于有过社会主义国家生活经验的人来说,似乎并不太会感到疏离。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而言,美国的宗教共产主义社区实验带有开创性意义。

第二,美国内战前的南方诸州还在实行奴隶制,资本主义还谈不上发达。更重要的是,可供大规模逃避工资奴役的“边疆”远未耗尽,充当了社会冲突的“安全阀”。1848年革命以后,为什么有那么多的德国人在德国时倾心于社会主义,而移民美国后继续坚持的人却大大减少了?这说明,美国的社会环境使人们的意识发生了改变。换句话说,美国的特殊国情确实是延宕社会主义发展的重要原因。当这些条件发生变化时,社会主义运动才有可能获得进一步发展。

第三,美国早期社会主义主要受到日益扩大的移民浪潮所带来的欧洲思想支配。可以说,公有制社区所实行的的大部分措施在很大程度上是欧洲人解决社会冲突的思想在美国的应用和实践,实际上,只有少数土生土长的美国人参与了这一过程。不过,美国社会在很长时间内不仅没有排斥,反而欢迎这些形形色色的公有制社区实验,一些主流社会精英还积极参与了某些社区的建设。其主要原因在于,美利坚民族在历史发展过程中逐渐形成了重实践而轻理论的特质。对于新颖的外来思想,他们会以最快的速度 and 极大的热情付诸实践,但是从具体措施和效果等方面看,一旦这些实践不太符合当时美国的国情,很快就会遭到美国人的否定。

第四,美国早期社会主义与欧洲早期社会主义都不是孤立发展的,两者之间明显存在相互影响的现象。一方面,美国大多数社会主义流派的源头都在欧洲,正是欧洲的大量移民带去了各种社会主义思想,对美国社会主义不断产生影响。另一方面,这些流派在美国的发展状况反馈回去,对欧洲的社会主义发展产生反作用。例如,震颤派的实践就对欧文产生了积极的影响,使欧文坚定了通过公有制改造资本主义的信心。另外,欧洲工人大量移居美国,实际上削弱了欧洲国家爆发革命的危机,从而使美国成为欧洲现存秩序的安全阀。人们很容易理解欧洲社会主义对美国的影响,却往往忽视美国社会主义对欧洲的作用。

综上所述,美国社会主义虽然一直都很微弱,但是起步却很早。由于“美国没有社会主义”的通俗提法常常误导人们,所以对美国早期社会主义史的研究还不够深入。美国早期社会主义的成败并非全是美国内部因素所导致的结果,外部因素的作用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尤其是它与欧洲社会主义之间的关系值得从更多角度进行探讨。

[作者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历史研究所。

[责任编辑:文工]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版第18卷第179页。